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緊急應變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單位	研究船船務中心	承辦人	陳珮琦	分機	2292

## 1 目的與範圍

- 1.1 規範海洋研究船船舶急難處理之程序，以加強風險管理。
- 1.2 適用於本校海洋研究船新海研2號緊急應變處理程序。

## 2 參考文件（法規／依據）

- 2.1 全國性法規
  - 2.1.1 船員法
- 2.2 校內相關法規
  - 2.2.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研究船管理使用辦法
  - 2.2.2 研究機構或大專校院研究人員至研究船見（實）習或從事研究安全規範

## 3 權責單位

- 3.1 研究船船務中心
- 3.2 新海研2號研究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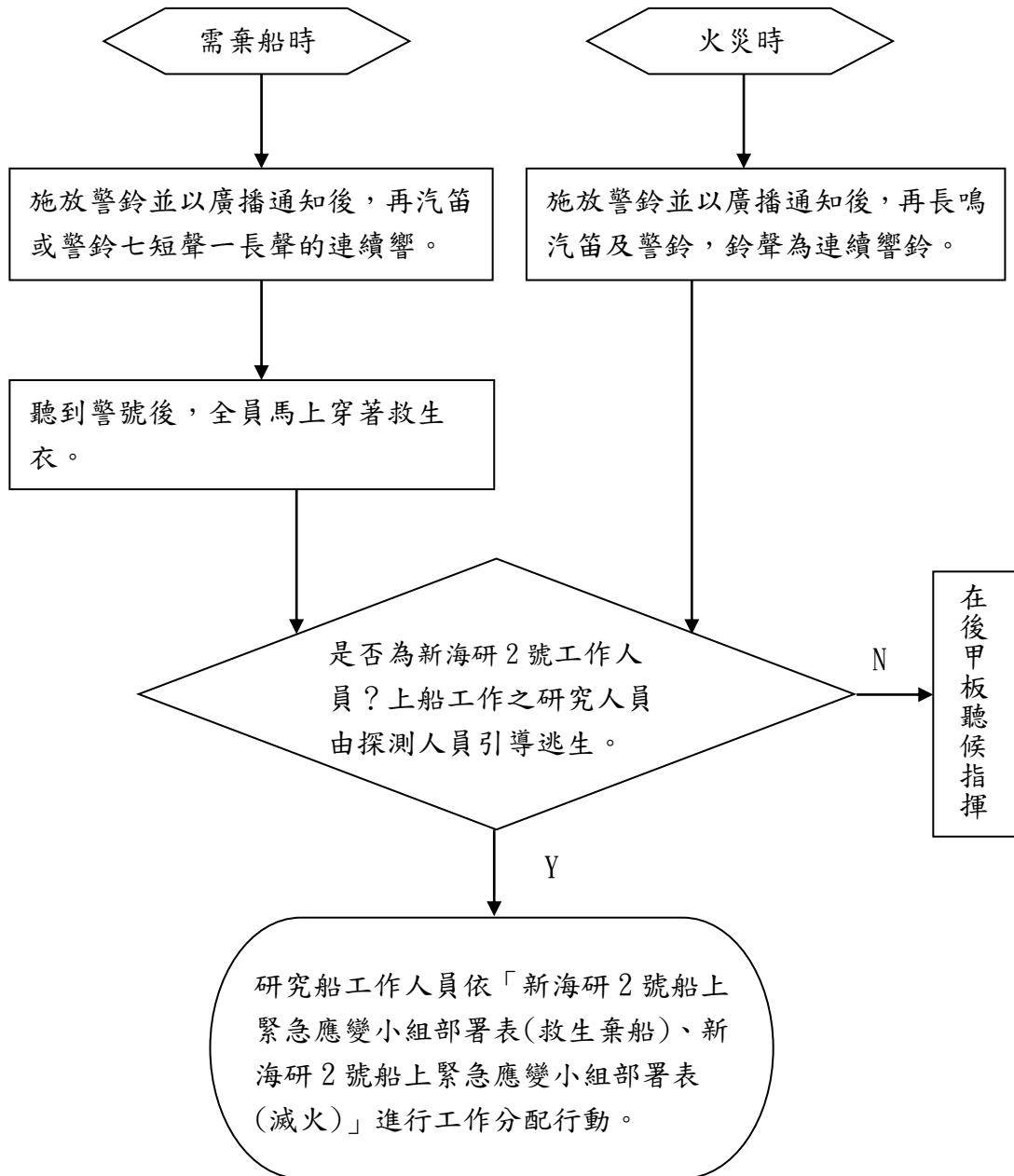
## 4 對象

- 4.1 研究船工作人員
  - 4.1.1 甲板部
  - 4.1.2 輪機部
  - 4.1.3 探測部
- 4.2 研究船登船人員
  - 4.2.1 研究人員
  - 4.2.2 參訪人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2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救生及滅火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5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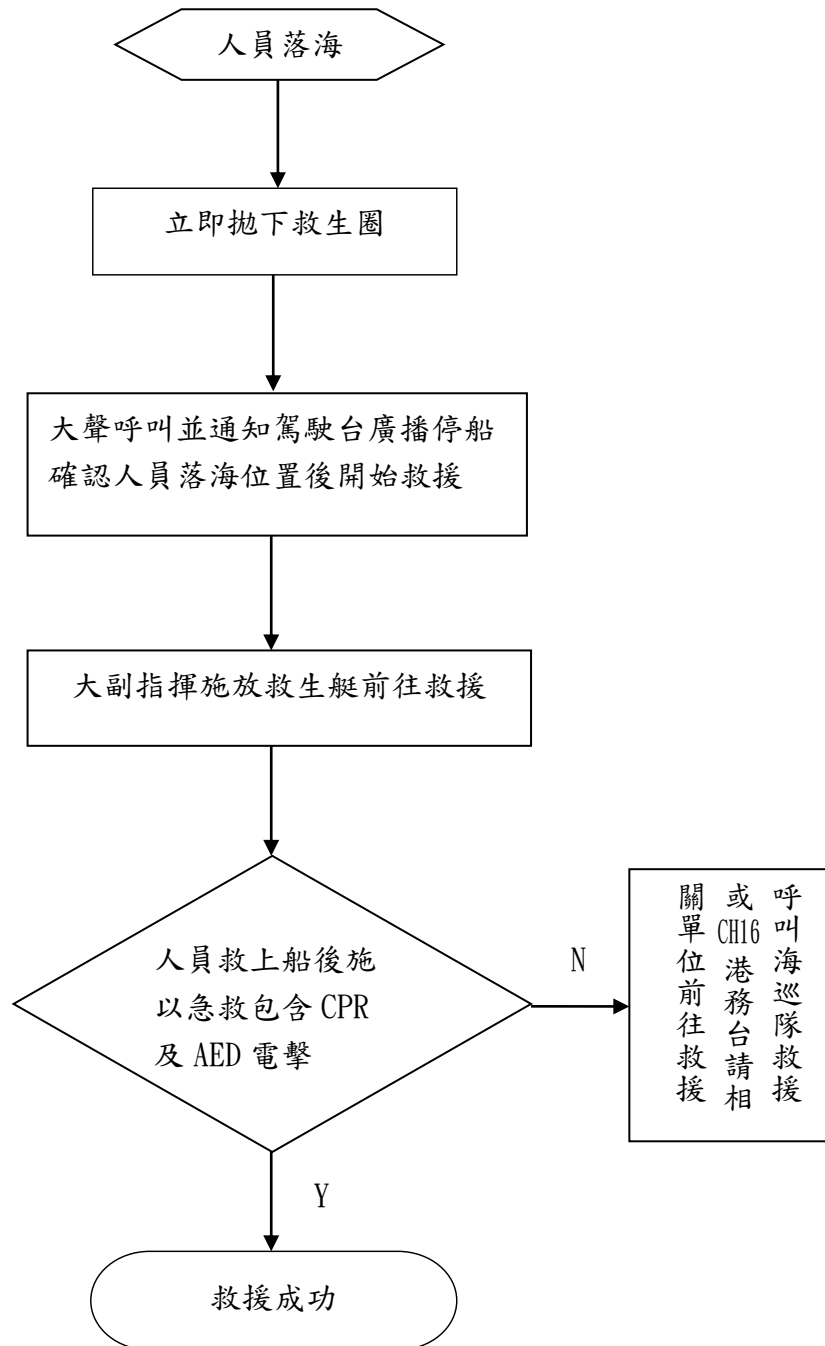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3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救生及滅火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6 作業內容</p> <p>6.1 事件情況分為棄船時及火災時兩大類緊急程序。</p> <p>6.2 聽到研究船施放警鈴及廣播時，全員如為棄船部屬，則馬上穿著救生衣；如為火災，則依滅火部屬組消防滅火小組。</p> <p>6.3 研究船工作人員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救生棄船)、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滅火)」分配工作事項。</p> <p>6.4 各航次領隊及研究人員依照工作人員指揮穿著救生衣及逃生。</p> <p>備註:當發生火災時就近拿取滅火器滅火並同時呼叫救援，若機艙失火就近施以手提滅火器滅火無效時，立即通知駕駛台依緊急滅火部署表部署，施放固定式CO<sub>2</sub>滅火。</p> <p>7 附件</p> <p>7.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救生棄船)</p> <p>7.2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滅火)</p> <p>8 控制重點 (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8.1 上船後是否確實聆聽安全講習及救生衣正確穿著。</p> <p>8.2 船上發佈棄船警報後，是否正確穿著救生衣並聽從指示前往救生艇甲板。</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4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人員落海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9 流程圖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5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日間人員落海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10 作業內容</p> <p>10.1 當發現有人員落海時立即大聲呼叫有人落海，並就近取得救生圈拋向人員落海處。</p> <p>10.2 即刻通知船上人員前來救援，並指示人員落海位置在幾點鐘方向。</p> <p>10.3 通知駕駛台廣播通知全船，雷達 MARKS 及電子海圖上標示人員落海 POINT 位置。</p> <p>10.4 減速並回轉按原航跡搜救落海人員，並將船停於落海人員上風處。</p> <p>10.5 駕駛台用 VHF CH16 通知周遭船舶本船有人員落海，並注意本船轉向動態。</p> <p>10.6 若本船無能力救援落海人員，即刻撥打 118 請海巡單位前來救援，並告知落海人員位置以及天候狀況。</p> <p>10.7 大副指揮甲板部人員下放救生艇前往救援。</p> <p>10.8 後甲板備妥擔架，急救箱，AED 毛毯等救援設備。</p> <p>10.9 救起人員後發現有失溫及意識不清狀況，立即給予落海人員毛毯保暖，並進行救護(外傷醫療、CPR、AED 等施作)若情況嚴重即刻通知海巡署派遣直升機或快艇前來救援。</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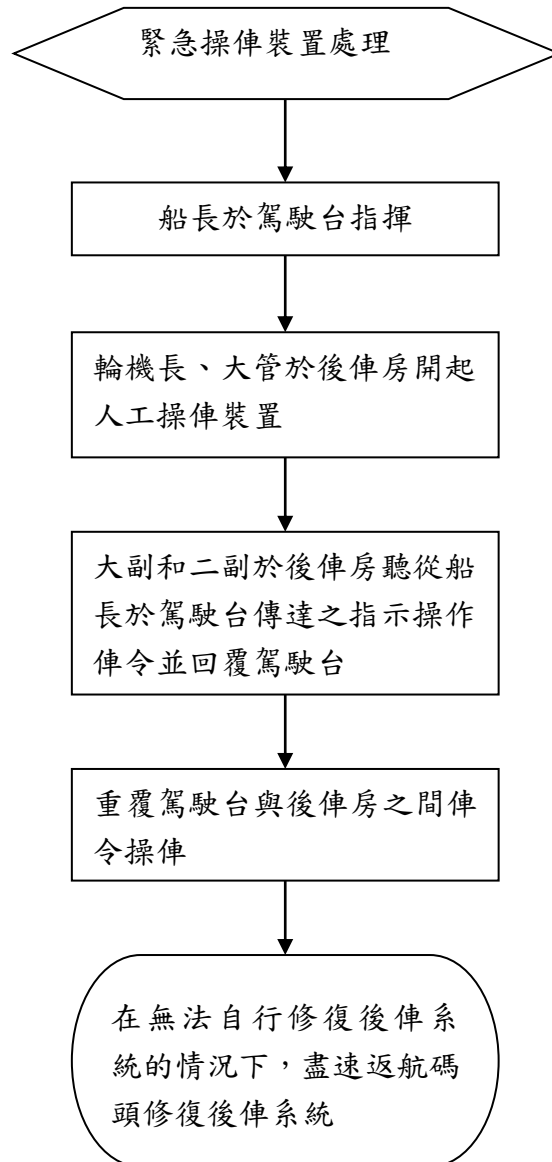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6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夜間人員落海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11 作業內容</p> <p>11.1 當發現有人員落海時立即大聲呼叫有人落海，並就近取得救生圈拋向人員落海處。</p> <p>11.2 即刻通知船上人員前來救援，並指示人員落海位置在幾點鐘方向。</p> <p>11.3 通知駕駛台廣播通知全船，雷達 MARKS 及電子海圖上標示人員落海 POINT 位置。</p> <p>11.4 減速並回轉按原航跡搜救落海人員，並將船停於落海人員上風處。</p> <p>11.5 駕駛台用 VHF CH16 通知周遭船舶本船有人員落海，並注意本船轉向動態。</p> <p>11.6 若本船無能力救援落海人員，即刻撥打 118 請海巡單位前來救援，並告知落海人員位置以及天候狀況。</p> <p>11.7 大副指揮甲板部人員下放救生艇前往救援。</p> <p>11.8 後甲板備妥擔架，急救箱，AED 毛毯等救援設備。</p> <p>11.9 救起人員後發現有失溫及意識不清狀況，立即給予落海人員毛毯保暖，並進行救護(外傷醫療、CPR、AED 等施作)若情況嚴重即刻通知海巡署派遣直升機或快艇前來救援。</p> <p>11.10 夜間使用探照燈進行搜救。</p> <p>12 附件</p> <p>12.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落水)</p> <p>13 控制重點 (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13.1 有人員落海後，是否立即投下有自燃燈之救生圈，並通知駕駛台立即停船並開始搜救。</p> <p>13.2 落海人員救起後，是否立即緊急急救，並進行救護(外傷醫療、CPR、AED 等施作)。</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7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緊急操俾裝置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14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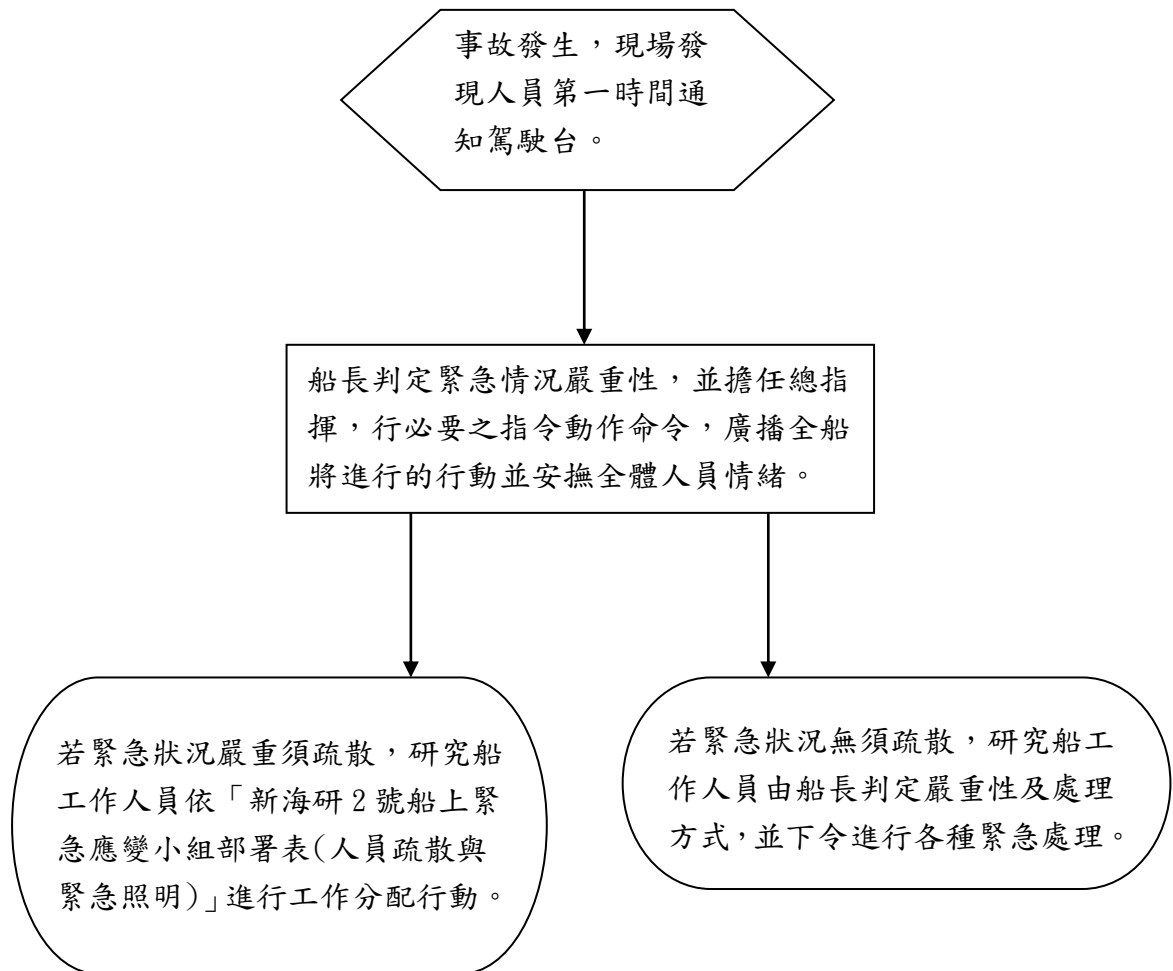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8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緊急超俾系統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15 作業內容</p> <p>15.1 遇推進系統故障無法實施自動操俾時必須以人工至艙推間操作。</p> <p>15.2 研究船工作人員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後俾系統故障)」分配工作事項</p> <p>15.3 船長於駕駛台觀察海面情勢，並擔任總指揮，下達俾令。</p> <p>15.4 輪機長及大管在艙推間開啟現場操俾裝置，並組團隊檢查推進系統，試圖修復後俾，若船上無法自行修復，則盡速回航修理後俾系統。</p> <p>15.5 大副和二副於後俾房聽從船長於駕駛台傳達之指示操作俾令並回覆駕駛台。</p> <p>15.6 AB 重複駕駛台與後俾房之間俾令操俾。</p> <p>15.7 在無法自行修復後俾系統的情況下，盡速返航碼頭修復後俾系統。</p> <p>16 附件</p> <p>16.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後俾系統故障)</p> <p>17 控制重點 (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17.1 後俾系統故障後，是否立即實施人工操俾。</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9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人員疏散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18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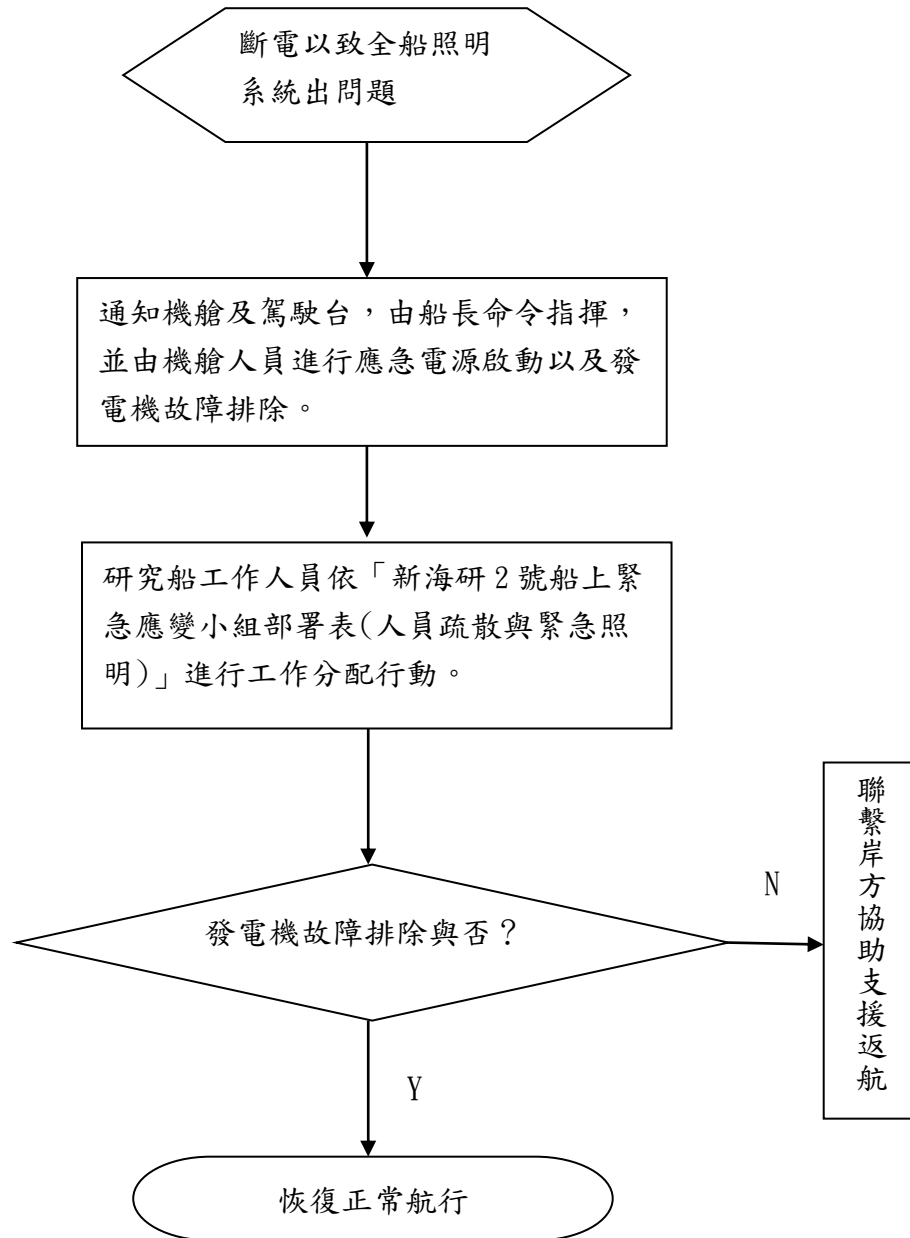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0
文件名稱	新海研 2 號人員疏散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19 作業內容</p> <p>19.1 緊急事故發生時，第一時間通知船長，由船長判斷嚴重性並命令後續動作。</p> <p>19.2 若因緊急事故可能造成人員傷害而須疏散人員時，本船共分為羅經甲板、航行甲板(小艇甲板)、主甲板及住艙甲板，各部位人員應集中於救生艇甲板，並穿著救生衣和安全帽。</p> <p>19.3 船長擔任總指揮，行必要之指令動作命令，廣播全船將進行的行動並安撫全體人員情緒。</p> <p>19.4 研究船工作人員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疏散與緊急照明)」進行工作分配，將災害降至最低。</p> <p>19.5 駕駛台在明顯處有張貼列表各單位緊急聯繫電話，以供船長或船副進行緊急通訊請求支援。</p> <p>19.6 船員住艙以及乾實驗室備有人員緊急取用的救生衣和安全帽，室外甲板各處也都有隨手可得的救生圈，在每個航次開航前，須對新上船研究人員進行航行安全宣導，並詳細告知各部位安全設施、救生衣穿戴方法以及各部位逃生路線。</p> <p>19.7 由船員指導研究人員穿戴救生衣和引導安全路線至救生艇甲板，並安撫研究人員情緒，避免慌亂。</p> <p>19.8 待緊急狀況解除或棄船上救生艇，待救難人員抵達救援。</p> <p>20 附件</p> <p>20.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疏散與緊急照明)</p> <p>21 控制重點 (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1.1 緊急事故須疏散，是否引導安全路線，並安撫研究人員情緒，避免慌亂。</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1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人員緊急照明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22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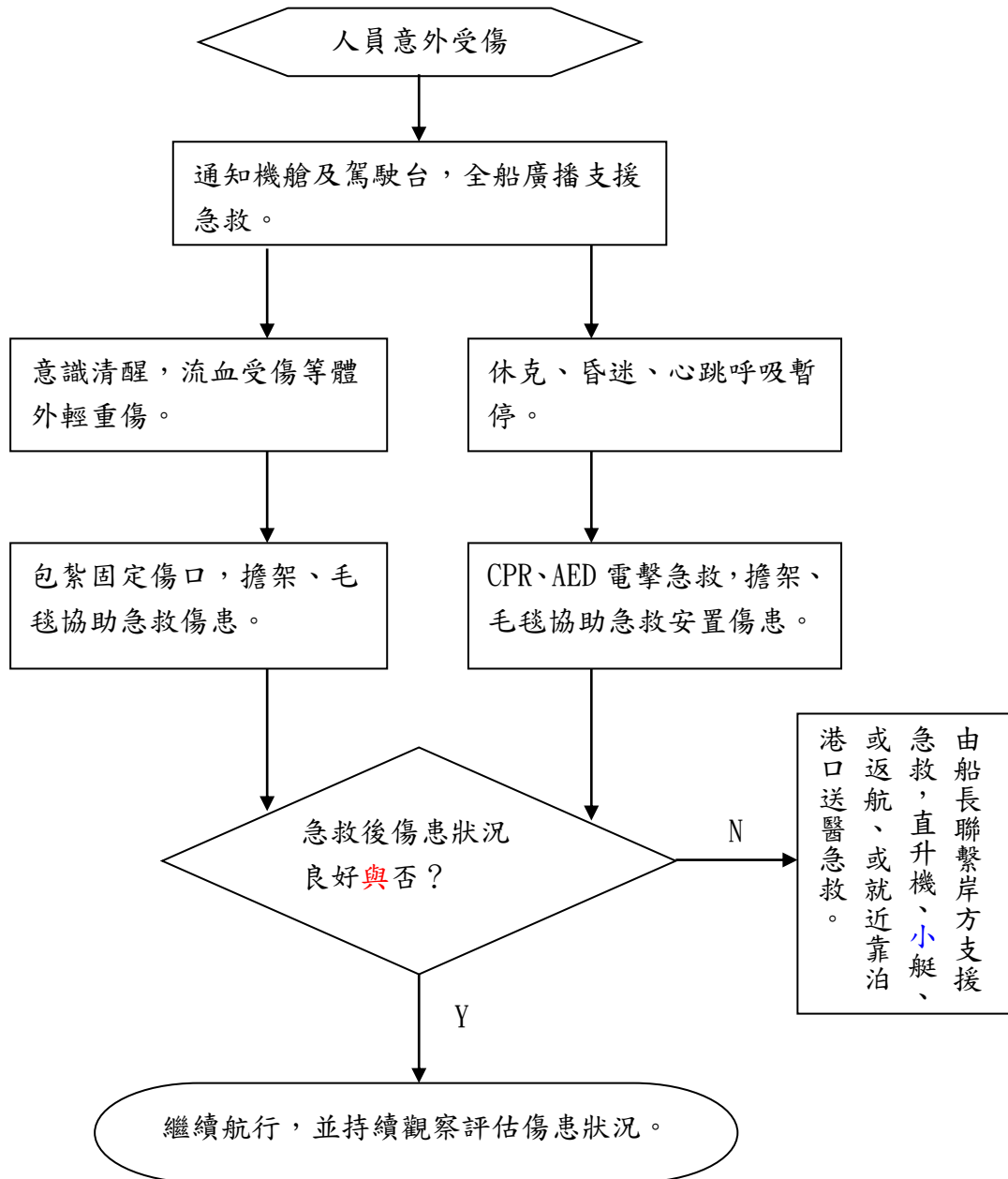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2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人員緊急照明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23 作業內容</p> <p>23.1 當船上斷電造成照明系統失靈時，第一時間通知駕駛台和船長，由船長指揮命令，並由輪機長帶隊進行緊急電源啟動與發電機故障排除。</p> <p>23.2 研究船工作人員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疏散與緊急照明)」進行工作分配和行動。</p> <p>23.3 船員引導新上船研究人員至安全位置並試著安撫其情緒。</p> <p>23.4 待發電機故障排除時船長宣布解除部署，繼續航行作業。</p> <p>23.5 若發電機故障無法排除，由船長聯繫岸方請求返航協助。</p> <p>23.6 在每個航次開航前，須對新上船研究人員進行航行安全宣導，並詳細告知各部位安全設施、救生衣穿戴方法以及各部位逃生路線。</p> <p>24 附件</p> <p>24.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新海研2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疏散與緊急照明)</p> <p>25 控制重點 (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5.1 發電機發生故障後是否隨即啟動緊急照明。</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3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人員受傷及意外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26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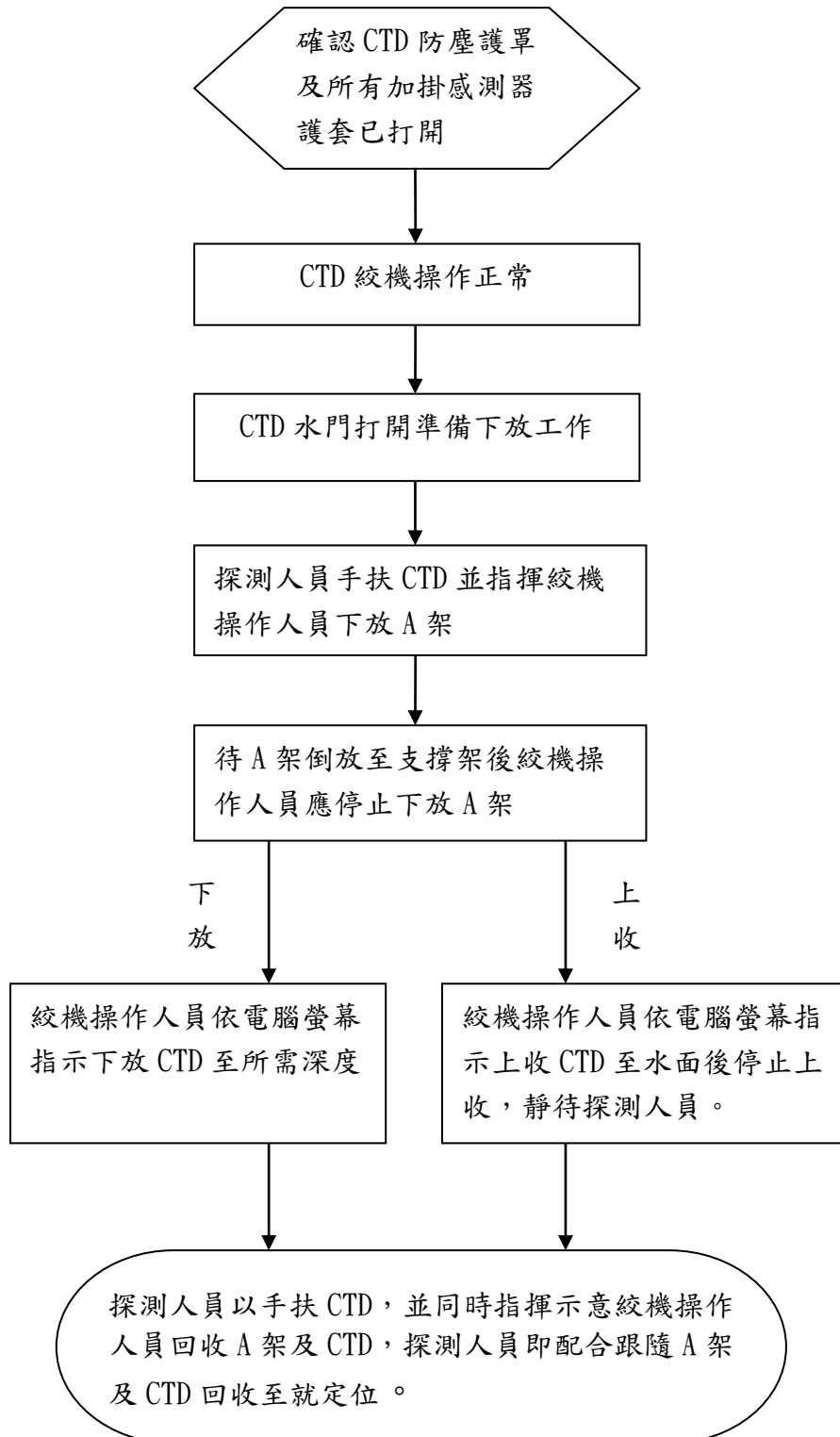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4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人員受傷及意外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27 作業內容</p> <p>27.1 當發現船上人員有受傷或意外事件時之緊急狀況。</p> <p>27.2 航行時發現船上人員發生狀況後，馬上用各種方式聯繫駕駛台，船長廣播全船，下達指令和施行應急措施，並於駕駛台操船，實行必要之操船作業與聯繫岸方急救。</p> <p>27.3 二副依事件發生狀況立即備妥急救箱、AED 前往現場，並依照傷勢、溺水或意識不清、昏迷狀況進行 AED 電擊急救處理，或對傷患實施 CPR 急救，或有受傷進行包紮處理之必要處置。</p> <p>27.4 大副視情況在旁進行急救指揮，水手長準備擔架、毛毯，水手及探測人員在旁做必要協助，若受傷人員後發現有失溫及狀況，立即給予毛毯保暖。</p> <p>27.5 當對傷患施行各種急救後，評估傷患狀況，若狀況嚴重，船上的急救設備無法對傷患進行完整的急救時，須緊急聯繫岸方前往本輪搶救，看是否能安排救援直升機，或者本輪緊急回航，或靠泊就近碼頭，由岸方先行安排救護車於碼頭備便，以利傷患上岸後能即刻前往醫院急救。</p> <p>27.6 若急救後傷患狀況良好無大礙，可恢復正常航行，但需持續觀察傷患狀況，以確保其身體狀況良好，若臨時傷勢加重，須緊急返航送醫治療。</p> <p>27.7 以下為各部會緊急聯繫方式：</p> <p>海洋大學船務中心：02-24622282      徐仁彬船監：0912-590-756  碧砂港警所：02-24698078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緊急服務：118  國家搜救指揮中心：080-077-795      港務台：VHF CH16</p> <p>28 控制重點（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8.1 當對傷患施行各種急救後，評估傷患狀況，是否給予適當處置。</p> <p>28.2 若傷患狀況嚴重，是否即刻聯絡各個岸方單位前往救援。</p> <p>28.3 是否協助辦理保險理賠申請。</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5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防止儀器落海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29 流程圖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船-06	頁次	16
文件名稱	新海研2號防止儀器落海處理流程	公布日期	109-12	版次	2
<p>30 作業內容</p> <p>30.1 事件情況分為下放CTD及上收CTD兩大類程序。</p> <p>30.2 下放CTD採樣SOP操作手冊：</p> <p>30.3 確認CTD防塵護罩及所有加掛感測器護套已打開。</p> <p>30.4 確認CTD採水瓶蓋已打開且就定位，絞機操作正常。</p> <p>30.5 絞機操作人員先將CTD水門打開準備下放工作。</p> <p>30.6 探測人員指揮絞機操作人員上收電纜待CTD至一定高度位置後喊停，同時間探測人員手扶CTD使之不搖晃。</p> <p>30.7 探測人員手扶CTD並指揮絞機操作人員下放A架，同時間讓CTD與A架滑俾保持在適當高度，若探測人員(發現高度不適當時應立即喊停)並同時指揮調整CTD與滑俾間距，(間距應保持在20-30公分間)絞機操作人員須注意間距適時收放，不可讓CTD座頭鋼纜卡入滑車內，探測人員亦須時時觀察座頭鋼纜是否在安全間距內，若發現有不安全間距時應立即提醒絞機操作人員注意或即時喊停。</p> <p>30.8 待A架倒放至支撐架後絞機操作人員應停止下放A架，此時慢速下放CTD待越過水門至水面後探測人員喊停並做手勢指揮絞機操作人員停止下放CTD。</p> <p>30.9 絞機操作人員依電腦螢幕指示下放CTD至所需深度。</p> <p>30.10 上收CTD採樣SOP操作手冊：</p> <p>30.11 絞機操作人員依電腦螢幕指示上收CTD至水面後停止上收，靜待探測人員指揮。</p> <p>30.12 探測人員站立於水門手扶欄杆指揮絞機操作人員，同時間觀察海面湧浪上下起伏及船體左右搖擺情況後，待適當時機以手勢示意上收CTD，當上收至水門平行高度後探測人員以手扶CTD，並同時指揮示意絞機操作人員回收A架及CTD，探測人員即配合跟隨A架及CTD回收至就定位。</p> <p>31 控制重點(內控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31.1 絞機操作人員是否依指示確實操作絞機並配合A架收放。</p> <p>31.2 海面湧浪過大是否應停止操作儀器。</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層級自行評估表**

\_\_\_\_\_年度

自行評估單位：研發處研究船船務中心

作業類別(項目)：新海研2號緊急應變處理流程

風險項目代號：B8

評估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重點	自行評估情形					改善措施
	落實	部分落實	未落實	不適用	其他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二、緊急應變處置 (一)上船後是否確實聆聽安全講習及救生衣正確穿著。 (二)船上發佈棄船警報後，是否正確穿著救生衣並聽從指示前往救生艇甲板。 (三)有人員落海後，是否立即投下有自燃燈之救生圈，並通知駕駛台立即停船並開始搜救。 (四)落海人員救起後，是否立即緊急急救，並進行救護(外傷醫療、CPR、AED等施作)。 (五)推進器故障後，是否立即實施現場操俾。 (六)緊急事故須疏散，是否引導安全路線，並安撫研究人員情緒，避免慌亂。 (七)發電機發生故障後，是否隨即啟動緊急照明。 (八)當對傷患施行各種急救後，評估傷患狀況，是否給予適當處置。 (九)若傷患狀況嚴重，是否即刻聯絡各個岸方單位前往救援。 (十)是否協助辦理保險理賠申請。 (十一)絞機操作人員是否依指示確實操作絞機並配合A架收放。 (十二)海面湧浪過大是否應停止操作儀器。						
填表人：	複核：	單位主管：				

**註**

- 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評估表，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
-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落實」、「部分落實」、「未落實」、「不適用」或「其他」；其中「不適用」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其他」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致無法評估者；遇有「部分落實」、「未落實」或「不適用」情形，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救生棄船)**

指揮替代順序：甲板部：船長➡大副➡二副

機艙部：輪機長➡大管➡二管

艇別	成員		職責
	序號	職稱	
1 號 左邊 救生艇	1	船長	總指揮，攜帶無線電對講機，下令施放兩條救生艇，攜帶重要文件，GMDSS 系統操作，發出緊急求救信號，負責駕駛 1 號救生艇。
	4	輪機長	協助船長施放 1 號救生艇，觀察救生艇機械運作正常。
	3	二副	接受船長指揮，施放救生艇，攜帶通訊器材，EPIRB 和 SART。
	7	水手長	接受船長指揮，施放救生艇，架設逃生梯。
	8	幹練水手 A	接受船長指揮，施放救生艇，協助水手長架設逃生梯。
	12	機匠 B	引導協助其他研究人員至救生艇甲板並教導正確的救生衣穿著方式，攜帶毛毯。
	13	機匠 C	引導協助其他研究人員至救生艇甲板並教導正確的救生衣穿著方式。
2 號 右邊 救生艇	2	大副	2 號救生艇艇長，指揮施放 2 號救生艇，負責駕駛操縱 2 號救生艇，攜帶通訊器材，EPIRB 和 SART。
	5	大管	接受大副指揮，施放救生艇，觀察救生艇機械運作正常。
	6	二管	接受大副指揮，施放救生艇，架設逃生梯。
	9	幹練水手 B	接受大副指揮，施放救生艇，協助二管架設逃生梯。
	11	機匠 A	引導協助其他研究人員至救生艇甲板並教導正確的救生衣穿著方式。
	10	大廚	引導協助其他研究人員至救生艇甲板並教導正確的救生衣穿著方式，攜帶毛毯。
	其他	其他研究人員	穿著救生衣並到救生艇甲板聽候指揮，人員平均分成兩批，分別登上 1 號救生艇與 2 號救生艇。

**備註：**一、依出海名單編號單數者登右舷 1 號救生艇。

二、依出海名單編號雙數者登左舷 2 號救生艇。

**救生警號：**

一、氣笛或警鈴七短一長(· · · · · · · —)連續聲響。

二、聽到救生警號所有人員必須穿救生衣。

三、人員失足落水時，請立即高聲呼叫或利用各種可行方式通知駕駛台。

**緊急警號：**長鳴氣笛或警鈴不少於 10 秒，繼以廣播器通知全人員。

**演習時信號：**長鳴氣笛或警鈴不少於 10 秒，繼以廣播器通知全人員演習及模擬。

**求救電話：**

VHF channel 16 呼叫港務台或 118(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緊急服務)或

080-077-795(國家搜救指揮中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滅火)**

指揮替代順序：甲板部：船長➡大副➡二副

機艙部：輪機長➡大管➡二管

組別	成員		職責
	序號	職稱	
指揮組 (駕駛台)	1	船長	總指揮，攜帶無線電對講機下達命令，並授權操縱固定式滅火系統，GMDSS 系統操作及記錄，負責重要文件，聯絡周圍其他船舶。
	8	幹練水手 A	瞭望，駕駛台傳達信號，操縱後俾（航行中），加入滅火對中協助皮龍操控（錨泊或靠泊）。
機艙組 (機控室)	4	輪機長	機艙總指揮，在機艙備便，攜帶無線電對講機，推進系統操作，保持與駕駛台聯繫
	6	二管輪	確認電源，泵補(包括緊急救火泵，緊急發電機)，輔機等運作正常。
滅火隊 (滅火現場)	2	大副	現場總指揮，攜帶對講機和手電筒。
	5	大管	現場指揮，攜帶對講機和手電筒，關閉現場通電系統和機械設備電源以及通風系統或檔板。
	7	水手長	穿戴防火衣，施放並操作第一條消防皮龍，聽從大副之指揮(進攻組)。
	11	機匠 A	協助水手長穿著滅火衣，協助施放並操作第一條消防皮龍(進攻組)。
	12	機匠 B	協助施放並操作第一條消防皮龍(進攻組)攜帶手提式滅火器至現場。
	09	幹練水手 B	穿戴防火衣，施放並操作第二條消防皮龍，聽從大副之指揮(防護組)。
支援組	10	大廚	協助幹練水手 B 正穿著滅火衣，協助施放並操作第二條消防皮龍，聽從大副之指揮(防護組)。
	3	二副	支援組長，指揮開啟艙間冷卻，並攜帶醫療急救設備如擔架和急救醫藥箱等，攜帶無線電對講機。
	13	機匠 C	關閉防火大門，引領其他新上船研究人員至安全位置，並安撫情緒，教導正確穿戴救生衣。
	其他	其他研究人員	穿著救生衣至安全處集合並聽候指揮。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落水)**

發現人員落水立即通知駕駛台值班船員並通知船長，駕駛台船員應立即拋附有自燃燈及煙霧信號之救生圈，並採取適當之搜救轉法。

組別	成員		職責
	序號	職稱	
指揮組 (駕駛台)	1	船長	總指揮，攜帶無線電對講機下達命令，如必要，操作 GMDSS 系統和各種通訊器材，與附近他船聯繫求救。 連續拉三長聲訊號，記錄人員落水時間地點及採取措施於航行日誌。
	8	幹練水手 A	保持瞭望，駕駛台操俾，等候船長命令。
機艙組 (機控室)	4	輪機長	機艙總指揮，在機控室備便，攜帶無線電對講機，保持與駕駛台聯繫，聽從船長命令。
	6	二管輪	在機艙待命，聽從輪機長命令行事。
救援組 (主甲板)	2	大副	現場總指揮，攜帶對講機和手電筒，指揮施放救生艇，登上救生艇並駕駛救生艇。
	5	大管	登上救生艇協助救援，並負責救生艇引擎運作正常。
	7	水手長	施放救生艇，並準備進水衣，救生衣，毛毯，救生圈，登艇負責協助救助落水人員。
	9	幹練水手 B	
	11	機匠 A	攜帶無線電對講機，備便吊臂，舷梯，救生圈，毛毯，隨時準備施放吊臂救助。
	12	機匠 B	
支援組	10	大廚	
	3	二副	支援組長，攜帶無線電對講機，備便醫療急救設備如擔架和急救醫藥箱等，攜帶無線電對講機。
	13	機匠 C	協助二副準備擔架和醫療器材，毛毯，飲用水。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後俾系統故障)**

組別	成員		職責
	序號	職稱	
指揮組 (駕駛台)	1	船長	總指揮，攜帶無線電對講機下達命令，與機艙保持聯繫，記錄艙推進器故障時間地點及採取措施於航行日誌。
	8	幹練水手 A	保持瞭望，駕駛台操縱後俾，等候船長命令，懸掛操縱失靈信號。
機艙組 (機控室)	4	輪機長	輪機長為機艙總指揮，攜帶無線電對講機，指揮機艙團隊負責維修推進系統工作。
	5	大管	
	6	二管	
支援組	2	大副	於後俾房，攜帶對講機，與駕駛台保持通信，聽駕駛台指揮操俾。
	3	二副	
	11	機匠 A	狹窄水道或特殊水域時船頭船艙負責瞭望，攜帶對講機，有任何危險狀況隨時通知船長。
	12	機匠 B	
	13	機匠 C	
	10	大廚	
緊急組	7	水手長	船頭備便錨鍊，以便應付臨時緊急狀況。
	9	幹練水手 B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新海研 2 號船上緊急應變小組部署表(人員疏散與緊急照明)**

成員		職責	
序號	職稱	人員疏散	緊急照明
1	船長	總指揮，廣播所有船員及旅客穿上救生衣，說明船況及請求救援情形，並安撫全體船員情緒，攜帶重要文件。	總指揮，安撫旅客情緒、廣播說明搶修狀況。
2	大副	聯絡岸上所有單位及發出求救信號，協助船長指揮。	負責船上通訊、聯絡機艙及附近船舶、岸上相關部門。
3	二副	攜帶通訊及救生醫療器材主導 1 號救生艇施放。	駕駛台備便檢測航儀可否運作，協助船長大副行通訊事宜。
4	輪機長	攜帶重要文件，聽從船長指示，在駕駛台協助操俾。	指揮輪機部檢查與排除發電機故障。
5	大管輪	主導 2 號救生艇施放。	執行發電機故障排除。
6	二管輪	協助大管施放 2 號救生艇。	執行發電機故障排除。
7	水手長	協助二副施放 1 號救生艇。	船艙錨備便。
8	幹練水手 A	聽令船長指揮，在駕駛台協助操俾。	協助水手長船艙錨備便。
9	幹練水手 B	聽令大副，協助大副。	協助水手長船艙錨備便。
10	大廚	協助研究人員穿著救生衣並引導逃生。	檢查廚房用電安全以及危險排除。
11	機匠 A	攜帶重要文件後，協助研究人員穿著救生衣同時查艙主任研究員室，並引導所有研究人員至救生甲板協助下逃生梯後登艇，負責查艙及清點人數，完成後恢復原救生工作。	於餐廳和實驗室主導研究人員情緒安撫與引導研究員至安全位置負責查艙及清點人數。
12	機匠 B	協助研究人員穿著救生衣同時查艙研究員室，並引導至救生甲板協助下逃生梯後登艇，負責查艙及清點人數，完成後恢復原救生工作。	協助研究人員情緒安撫與引導至安全位置，負責查艙及清點人數
13	機匠 C	協助研究人員穿著救生衣，並引導至救生甲板協助下逃生梯後登艇。	協助研究人員情緒安撫與引導至安全位置。
其他	領隊及研究人員	穿著救生衣後前往後甲板聽後指揮。	聽從船員指揮至安全位置。